2021年度澄江市转移支付

执行情况说明

2021年，澄江市共收到上级补助收入177,523万元，同比减少9,866万元，下降5.26%。明细情况如下：

1.返还性收入3,253万元，同比下降47.54%，主要是落实省、市税收增收留用政策，鼓励县（市）区培植税源。包含增值税“五五分享”税收返还收入4,155万元，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782万元，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277万元，其他返还性收入-1,961万元。

2.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73,437万元，同比增加7,480万元，增长11.34%，主要是因为省级对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进行调整，同时省级对下转移支付以直达资金的方式下达，尤其是受转移支付方式等政策性影响，结算补助收入增幅较大。包含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11,438万元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3,022万元、结算补助收入11,785万元、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收入3,956万元、固定数额补助收入6,820万元、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2,763万元、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,040万元、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5,215万元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79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9,690万元、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,821万元、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88万元、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,084万元、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82万元、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9,112万元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10万元、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32万元。

3.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00,833万元，同比减少14,398万元，下降12.49%。主要是因为省级对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进行调整。其中列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,390万元、国防支出35万元、公共安全支出153万元、教育支出405万元、科学技术支出1,407万元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,844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,303万元、卫生健康支出515万元、节能环保支出64,849万元、城乡社区支出16,358万元、农林水支出9,237万元、交通运输支出919万元、商业服务业等支出83万元、金融支出-16万元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48万元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103万元。

澄江市财政局

2022年9月22日